

思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思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14日分别以专人、电子邮件等形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于2025年4月24日采取了书面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会议由董事长董增平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董事7人。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以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与会董事认为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客观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财务情况、经营成果等，并发表如下确认意见：保证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中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《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》详见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的2025-013号公告。

2、以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员工购房借款管理办法》。

董事会批准修订《员工购房借款管理办法》，该办法有效期至2027年12月31日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思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五日